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簽 於 教務處教學發展組

中華民國102年5月31日

主旨：檢陳102年5月30日本校101學年度『教學品質促進委員會』第3次會議紀錄，呈請 鈞長核示。

說明：會議紀錄詳如附件。

擬辦：呈核後，會議紀錄影本發予各出、列席委員，並依決議事項辦理後續作業。

第 層 決 行
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承辦人 教學發展組 約雇辦事員 吳彥儒 0531 0931 組長 教務處教學發展組 黃淑玲 0603 1121 教務長 擬如修正 教務處 教務長 鍾飲文 0604 0830		副校長 授 權 副 校 長 楊 俊 毓 0605 1753 校 長

註：簽署原則由上而下，由左而右簽

高雄醫學大學 101 學年度第 3 次教學品質促進委員會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2 年 5 月 30 日(星期四) 上午 10：00 - 12：00

開會地點：勵學大樓 3 樓半 視聽中心

主 席：楊 副校長 俊毓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記錄人員：吳彥儒

壹、主席報告(略)

貳、業務報告：

- 一、101-1 課程評量不佳共計 9 門，已於 102 年 4 月 23 日發函各學院院長及通識教育中心主任訪談授課教師，目前已有 6 門課程調整上課教材，1 門將依上課進度授課，並搭配簡易意見表進行課程改善。截至 102 年 5 月 20 日尚有藥學院 2 門課程未回覆辦理情形。
- 二、101-1 教師教學評量低於 4.5 分以下之教師，共計 29 位(含 13 位 4.2 分以下及 16 位 4.2~4.5 分的老師)，已於 102 年 4 月 22 日發送預警通知信函予未達評量標準之教師本人。

參、上次會議執行追蹤

案 由	決 議	執行單位	辦理情形
10109-01	請教學發展組黃組長進行分析，並於下次會議報告(1)老師給分及學生評量分數的相關性。(2)填卷率與評量分數的相關性。	教學發展組 黃淑玲組長	辦理情形(如附件一，略) ☒ 結案 ☐ 列管
10109-02	101-2 生物系所開設之有機化學仍列為選修，請註冊課務組持續追蹤以利確認其 102-1 的開課情形。	註冊課務組 葉竹來組長	依生物系 101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(102.3.26)、再經院課程委員會(102.03.29)、校課程委員會(102.05.03)決議通過，「有機化學課」102 學年度維持選修，依據日後 2、3 屆學生反應再考量是否調整。 ☒ 結案 ☐ 列管 備註：請教學發展組持續追蹤此門課之教學評量分數；請註冊課務組持續追蹤此門課之課程設計及學生反應。
10203-05	請教學發展組於 4 月底前召開本學期第 3 次教學品質促進委員會，並於會議中進行專案報告，報告內容如下： 1. 有效提高本校填卷率之相關措施 2. 教師教學評量與課程評量問卷題目為同一份問卷之可行性	教學發展組 黃淑玲組長	辦理情形(如附件二，略) ☒ 結案 ☐ 列管

10203-06	請教學發展組與資訊處協調是否能於評量系統上，規範學生進行教師教學評量前，必先填妥課程評量，以利有效提升課程評量的填卷率。	教學發展組 黃淑玲組長	課程評量內容較適合總結性評量，故擬降低評量次數，並結合學生自評。 ☐ 結案 ☒ <u>列管，請針對上次會議決議，報告執行情形。</u>
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	--

肆、專案報告

專案報告一：101-1 教學評量分析專案報告(如附件一，略)

報告人：教學發展組 黃淑玲組長

會議討論：

鍾飲文教務長：

1. 如何改善醫學院臨床教師之教學評量填卷率低的問題，請教學發展組與臨床教育訓練部及醫學院進行討論，將於 7/11 校院首長會議中報告。

周逸衡院長：

1. 簡報內容除顯著性之外，可加上平均數。
2. 報告顯示班級人數越多，教師評量越低，可將大學部和研究所分開計算以助瞭解。班級數大小採取不同的計算標準，可參照他校經驗。

李志恒院長提問：

報告顯示「學生學期成績」與「教師評量分數」為顯著弱相關，請問老師如何評估學習態度差的學生，以避免學生因為成績低，而給予老師的評量分數也低？

鍾飲文教務長建議：

各院可訂定常模，建議系上老師的做法及給分標準一致，學生較不易對某個老師的給分有意見，而影響到老師的教師評量分數。

周逸衡院長建議：

1. 以通識教育中心為例，事前與老師討論分數分配的方式，若有異常情形發生，院長會發信提醒該名教師，並進行約談，若情況仍未改善，將調整該名教師的授課課程。
2. 建議同一門課程之授課教師可成立教師社群，除討論教材內容外，對於學生評量方式亦可建立共識。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● 提案一（案號 10205-01）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發展組

案由：本校教學評量問卷題目修訂及整併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經 5 場教學評量說明會及 1 場教學評量制度公聽會，徵詢全校師生具體修正意見。
- 二、教學評量問卷及增修訂內容對照表(如附件三，略)，內容簡要說明如下：

(一) 【教師評量】

1. 原第 2、3、4 題，精簡敘述，使題意更簡明。
2. 評量方式（原第 6 題）調整至「課程評量暨學生自我評估」；為落實以學生學習

為核心之教育理念，增訂「老師能視學習情形調整教學」一題。

(二)【課程評量暨學生自我評估】

1. 整併「課程評量」及「學生自我評估」二大題項為「課程評量暨學生自我評估」，第 8～13 題未列入計分，僅供教師作為調整教學之參考。
2. 修正引導題（原 4 題）及雙重否定題（原第 8 題），精簡敘述，使題意更簡明。
3. 修正反向題（原第 6 題），調整至第 5 題。
4. 評量方式（原「教師評量」第 6 題）調整至第 6 題。
5. 刪除複選題（原「學生自評」第 6 題）。
6. 刪除問卷看法。

三、本案討論通過後，擬自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。

決議：

1. 由各學院指派 1-2 名代表，籌組「教學評量問卷研議小組」，並召開會議討論教學評量問卷題目修改之事宜後再提出。

● 提案二（案號 10205-02）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發展組

案由：本校「課程評量暨學生自我評估」評量時程修改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目前課程評量為全學期開放，分兩階段填寫(期中、期末)，若學生於期中前填寫評量並給予意見，授課教師可參考其建議並即時修正課程安排及設計。
- 二、參照學生於教學評量說明會上的建議，教師於課程內容上有其整體性之規劃，若修完整學期的課之後再填評量，方能對於課程整體設計跟安排有整體性的看法，故建議將評量次數由原先 2 次，改為 1 次(期末評量)。
- 三、本案討論通過後，擬自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。

決議：此案撤回，提下次會議討論。

● 提案三（案號 10205-03）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發展組

案由：提高教學評量系統老師可查詢學生填卷名單之門檻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目前若填答筆數低於 3 筆，受評教師無法查詢填卷學生名單，以及評量分數。
- 二、參照學生於教學評量說明會及公聽會上之建議，若是小班級較容易核對出填答學生的身分及填答內容，會影響到學生填答的意願。
- 三、建議提高顯示填卷名單的門檻從 3 筆增加至 10 筆。
- 四、本案討論通過後，擬自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。

決議：此案撤回，提下次會議討論。

● 提案四（案號 10205-04）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發展組

案由：本校網路教學評量系統增修案(如附件四，略)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案經 5 場教學評量說明會及 1 場教學評量制度公聽會，徵詢全校師生具體修正意見。
- 二、 擬增修教學評量系統操作介面，使其更友善化、便利性，以提升學生填答之意願。

決議：此案撤回。

● 提案五（案號 10205-05）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教學發展組

案由：本校「教學評量要點」修正草案(如附件五，略)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 配合實施方法修正教學評量要點。

- 一、 第七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目，「……。總分大於 4.8(含)以上之教師，列入教師升等計分」，因教師升等非教學品質促進委員會之權責，故予以刪除。
- 二、 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對於第七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二目，「……。評量分數若低於 4.2 分以下，轉由學院、通識教育中心、教務處與教發中心輔以質化評量進行教學輔導改善措施，並將輔導或改善情形回報校課程委員會。」之內容有疑慮，其考量點為 1.課程評量分數不佳與教師個人教學方法、態度及主授課教師之間並無絕對關係，若透過教發中心針對主授課教師進行教學輔導，恐無法針對課程評量之改善提供實質助益；2.建議轉由各系、院課程委員會處理課程評量分數未達門檻之課程，以具體落實輔導改善之目的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，修改內容摘要如下：

第七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目，因教師升等非教學品質促進委員會之權責，修正後條文為：「101 學年度起採 6 級分制，總分大於 4.8 分以上(含) 且學年度有效填卷數大於 100 份以上之專任教師，由本校教學品質促進委員會呈報校長同意後獎勵之。若總分介於 4.2 分(含)-4.5 分之教師名單，經本委員會審議後，須提報各學院與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(以下簡稱教發中心)進行預警。評量分數低於 4.2 分之教師名單，轉由學院與教發中心輔以質化評量進行教學輔導。三年內累計兩學年評量分數低於輔導門檻者，提各級教評會審議。」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；無

陸、下次會議追蹤事項

☐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☒有，共 1 案，如下：

案號	追蹤事項	負責人
10203-06	請教學發展組與資訊處協調是否能於評量系統上，規範學生進行教師教學評量前，必先填妥課程評量，以利有效提升課程評量的填卷率。	教學發展組 黃淑玲組長

柒、散會：12:00